

## 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22年6月8日以书面方式发出，会议于2022年6月8日在广州市黄埔区云埔工业区埔北路22号301会议室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，公司全体董事一致同意豁免本次董事会的通知期限，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实际出席董事5人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 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认真讨论，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1、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》。

同意选举汪加胜先生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长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2）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2、通过了《关于选举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成员的议案》。

公司第四届董事会下设四个专门委员会，分别为提名委员会、战略委员会、审计委员会、薪酬与考核委员会，各专门委员会人员组成如下：

委员会名称	成员	主任委员（召集人）
提名委员会	容敏智、龚凯颂、汪加胜	容敏智

战略委员会	汪加胜、唐舫成、容敏智	汪加胜
审计委员会	龚凯颂、容敏智、唐舫成	龚凯颂
薪酬与考核委员会	龚凯颂、容敏智、汪加胜	龚凯颂

上述四个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2）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汪加胜先生为公司总经理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2）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4、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、财务总监的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唐舫成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，韩丽娜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郑妙华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，唐小军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、董事会秘书，李嘉琪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。上述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2）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5、通过了《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》。

同意聘任唐翠女士为公司证券事务代表，任期三年，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的《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、监事会完成换届选举及聘任高级管理人员、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2-032）。

表决结果：5票同意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州鹿山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6月9日